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鍾依恬
電話：06-2991111分機8761
電子信箱：tyanjg511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官田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府性平字第112106434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（1064345A00_ATTCH1.PDF、1064345A00_ATTCH2.pdf）

主旨：轉知行政院辦理「挺身而進·女力交流—112年公私部門女性人才交流研習實施計畫」案，請踴躍推薦女性同仁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秘書長112年8月11日院臺性平長字第112501516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為鼓勵及培力女性參與公共事務之能量與意願，提升女性人才進入公共決策階層之機會，由行政院主辦，邀請政府機關政務人員、資深高階文官、相關領域專家學者及企業代表等擔任講座，提供包括國家重大政策介紹、政府組織運作與政策對話、傑出女性人才經驗分享等，研習內容摘要如下（詳見研習簡章）：
 - （一）研習時間：112年10月3日（星期二）至5日（星期四），以及10月25日（星期三）至26日（星期四），共計5日，並視需要安排夜間課程最遲至20時30分。
 - （二）研習地點：公務人力發展學院臺北院區（臺北市大安區

新生南路3段30號)。

(三)研習對象：公私部門各個領域女性專業人才，並以環境、能源、科技等相關領域之一定職級以上公私部門女性為優先研習對象。

(四))研習費用：公部門人員住宿、交通費用由服務機關自行負擔，其餘免費。

(五)參與本活動並符合結訓資格者，核發結訓證明。

(六)報名方式：請各機關於112年8月23日前推薦報名，由本府性平辦公室統一薦送。

三、檢附行政院秘書長函文影本、計畫簡章各1份（如附件）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一級機關、臺南市各區公所、臺南市政府各處會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性別平等辦公室

